



# 舊金山婦女選民聯盟

## 贊成與反對意見指南

### 舊金山投票議案

選舉日：2008年6月3日星期四

#### A 提案

#### 學校地稅

需要三分之二高數票通過

由 SFUSD 提案投票

網上選舉資訊  
[www.sfvotes.org](http://www.sfvotes.org)

#### 問題

是否應授權為舊金山聯合學區就學區內每塊可徵稅地皮徵收198元特別稅？

#### 背景

舊金山聯合學區的資金來自州政府及聯邦政府。學區亦得到經由選民投票通過的地方資金。選民曾於2003年和2006年投票通過以發行債券來更新學校設施。在2004年，選民投票通過資助學校的藝術、音樂、運動及圖書館等計劃。

#### 主要條款

A 提案將授權學區針對舊金山市內每塊可徵稅地皮徵收 \$198 的稅金，徵稅期限從2008年7月1日至2028年7月1日。稅額將依每年的通貨膨脹進行調整。

所徵得的稅金可以用於：

- 為教師流動率高的學校提高教師薪金、提供留任獎金及額外津貼，以求將師資留在校內。
- 提高津貼及福利來訓練和留住員工
- 為優良教師設立「優秀教師計劃」(Master Teacher)，並擴展教師互助及評鑑計劃。
- 表揚那些學生進步最多的學校，並提供資源。
- 改善科技的通用情況，支持革新。
- 撥款給公立特許學校。

凡於每年7月1日當天或之前滿65歲的市民皆可申請豁免繳交該項地稅。這項豁免資格需每年重新申請確認。

#### 財政影響

主計官指出：

若提案建議的條例獲選民投票通過，依我所見，照目前的稅率來計算，每年可徵收約2,800萬美元的土地稅收。這筆稅款將會隨著通膨調漲而逐年增加。所得資金將用來支付教師薪資和提供教師訓練，以及用於本議案中為舊金山聯合學區明訂的用途。

本議案明訂從2008年7月1日開始徵收土地稅，徵稅為期20年，直到2028年7月1日為止。

#### A 提案的贊成意見

- 舊金山學區需要額外資源來留住優秀教師。
- 「優秀教師計劃」有助老師為學生提供更有效的教學。
- 現今學校裡的學生，需要有使用現代科技的機會來強化學業，為將來就業做準備。

#### A 提案的反對意見

- 雖然學區需要額外資源，但只針對物業業主徵收稅金，並非為學校提供資金的妥當辦法。
- 這項地稅會對擁有多棟房屋的屋主造成不當的沉重負擔，因為他們無法將稅項轉嫁給租戶。
- 無法保證除目前資金來源以外的經費會用在教師身上，事實上州政府已經試圖削減學校預算。

#### 選舉日為

6月3日星期二

- 投票所開放時間為上午7時至晚上8時。
- 提前投票從5月5日開始。
- 5月19日是登記截止日期。
- 欲知詳情，請上舊金山選務部網站查詢，網址為 [www.sfgov.org/election](http://www.sfgov.org/election)。

#### 若要在6月選舉時投票，您必須：

- 是美國公民及加州居民。
- 在選舉當日滿18歲。
- 已登記投票。
- 不在監獄中服刑或因犯重罪而在假釋期中。
- 未曾被法院判定為心理不健全而無投票能力。
- 聯邦及加州法律現在規定登記或重新登記投票者必須提供加州駕駛執照(或加州身份證)，或在登記表填寫社安卡的最後四碼。

## B 提案

### 變更退休者醫療保健及退休金福利的資格，以及設立退休者醫療保健信託基金 (HEALTH CARE TRUST FUND)

#### 憲章修訂案

由參事會提案投票 (全體投票同意)

#### 問題

是否應該修訂市政府憲章以：

- 變更部份市政府各職員工 (警察、警長、消防員、護士及公車司機除外) 領取退休福利的計算方法？
- 凍結薪資及福利金調漲一年，以便籌措用來支付這些調漲的資金？
- 變更 2009 年 6 月 10 日後受雇員工獲得全額補助醫療保健所需的工作年數規定？
- 設立退休者醫療保健信託基金 (Retiree Health Care Trust Fund，由員工及市政府共同集資成立) 以預先支付這些福利開支？

#### 背景

舊金山市政府已著手進行保險精算分析，以求更有效確認未來為各職員工提供退休者醫療保健和退休金福利所需的年度開支。目前，市政府員工及學區、高等法院和社區大學部份員工若服務年滿 5 年，都有資格獲得雇主補助的百分之百退休者醫療保健福利。市政府是以普通基金 (General Fund) 編列的費用來支付這些福利開支。市政府預估未來 30 年將積欠 40 億美元的退休者醫療保健費用。

市長、參事會和多個職員工會共同合作，商議多項變更市政府憲章的提案，希望能有效處理這項龐大的長期債務。這類無經費補助的債務，會危及市政府的債券評級、升高市政府的借款成本、令市政府

更無力負擔不斷上升的龐大健保費用，且會因為需要將更多資金花在退休者醫療保健費上，而影響到市政府的其他服務。

#### 提案內容

這項憲章修正案規定新雇員工 (2009 年 1 月 10 日後受雇者)，必須撥出薪資 2%，市政府則提供該員工薪資的 1%，該款項全數撥入新設的退休者醫療保健信託基金內。信託基金的投資所得將用來支付未來退休者醫療保健的費用。

同時依照新規定，員工需要工作更多年，才有資格在退休後獲得百分之百的醫療保健福利。目前的規定是，員工只要工作滿五年即可獲得 100% 退休醫療保險。

依照這項議案的規定，新雇員工服務年滿 5 年將有資格參加退休者醫療保健系統。服務滿 10 年後可開始使用雇主補助的 50% 退休者醫療保健福利；服務 15 年的員工則提高至 75%。服務年滿 20 年的員工、未到退休年限但因殘障而退休、因公殉職員工的未亡人或同居伴侶，則有資格使用雇主補助的 100% 退休者醫療保健福利。

B 提案將增加所有各職員工的最高退休金福利及生活費用調漲。為支付部份調漲所需資金，B 提案將於 2009-2010 財政年度凍結這些員工的薪資。

## 到市政廳提前投票



您知道可以在選舉日以前提前投票嗎？

**5 月 5 日開始即可到市政廳提前投票。**

市政府提供提前投票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地點在市政廳 48 室外面。市政府還提供週末投票服務，日期為 5 月 24 - 25 日和 5 月 31 日至 6 月 1 日。

## B 提案

### 財政影響

主計官指出：若這項憲章修訂案經選民投票通過，依我所見，市政府的員工退休金福利開支會在近期和中期內大幅增加，而市政府依其勞工合約在短期內可大幅節省費用，並且大幅減少長期的退休者醫療保健福利開支。

### 退休金福利

此憲章修訂案將為市政府各職員工提高最高退休金福利，由目前以 60 歲最終薪資為準的 2%，提高至以 62 歲最終薪資為準的 2.3%，並調升領取退休金者的生活費用。這些變更會令薪資增加約 3.5%，以支付補助平均一名員工的退休福利金開支，即市政府未來 20 年內約 8,400 萬美元的持續開支，20 年後的年度持續開支則會下降為薪資的 1.1% 或以目前費率計算約 2,700 萬美元的開支。

為支付這項調漲的部份退休福利，此修訂案要凍結 2009-2010 財政年度的薪資。這項規定預估可為市政府節省約 2.1% 的薪資開支，即約 3,500 萬美元的年度開支。預估節省金額以後述假設為前提：市政府以等於或接近該時期預計消費者物價指數的百分比費率來調薪，且依市政府歷年來協議勞工合約相若的方式作準。最後，此憲章修訂案明訂，市政府依這項提案改善退休福利金的持續開支必須在未來進行勞工仲裁訴訟時被視同為薪資。請注意，這些規定不適用於警察、消防員、警長、護士及公車司機的勞工合約。

### 退休者醫療保健福利

目前員工退休時只要是在市政府工作滿五年，即有資格獲得全額給付的退休醫療保健福利，不論他們此後到那裡工作都一樣。修訂案保持服務滿 5 年就能參加退休者醫療保健的事實，但市政府補貼的比率則變成為視工作年數而逐漸遞增；服務滿 10 年雇主補助 50%，服務 15 年雇主補助 75%，服務滿 20 年則得到百分之百補助。修訂案亦規定員工必需在離開市政府工作後的 180 天內要真正退休方能得到此福利。依照憲章及聯邦法律的規定，這些變更不會影響任何現職員工，只會影響在 2009 年 1 月 10 日後受聘的人士。

在 2009 年 1 月 10 日以後受雇的員工需付出 2% 的薪水，市政府則支付其薪水的 1%，款額會被存入用以支付退休者醫療保健福利開支的新設信託基金內。此修訂案將減少最後有資格使用退休者醫療保健給付福利的人數，從而減卻市政府就這些人花費的福利開支。此修訂案還可讓市政府節省大筆資金，因為信託基金的投資所得有助支付未來的福利開支。到 2031 年時，大多數市政府員工將會包括在這項新的福利計劃內，根據市政府的精算分析，提案建議的 3% 薪資款額預計足以支付到時持續給付的福利費用。

請注意，目前市政府是在每年應繳費用到期時，才會支付退休者醫療保健福利的費用。因此，現時員工應得的未來退休者醫療保健福利，將成為一大筆數目龐大的債務，預計總數約為 40 億美元。由於這項憲章修訂案限定了未來的雇聘情況，所以多少有助削減一些債務，然而絕大部份費用仍需由市政府以其他辦法解決，用目前費率作預估，每年介於 2 億 5 千萬至 3 億美元之間。

### B 提案的贊成意見

- 舊金山需要解決退休者醫療保健福利及退休金福利等費用增加的問題，否則市政府就要削減許多服務。
- 這是憲章內必需修訂的部份，如此做可讓市政府節省大筆金額，並保持我們的整體財政實力。
- 目前，只要為市政府服務年滿五年，退休時就可獲得 100% 的醫療保健福利。市政府無法繼續負擔這類支出。

### B 提案的反對意見

- 這項議案會改變市政府憲章條款，因為只有新雇人員受到這部份提案的影響，所以會造成二層不同的退休醫療保健福利。
- 我們是否應該對退休系統進行全面性改革，這樣做才不至於在每次選舉中，都要為著解決退休問題而提出投票議案？

## 什麼情況下需登記投票？

搬家時

更改姓名時

更改所屬政黨時

# 涉及與市政府工作有關的違反道德罪行而被判有罪的員工將會喪失退休福利 憲章修訂案

由 Alioto-Pier、Ammiano、Chu、Dufty、Elsbernd、Maxwell、McGoldrick、Mirkarimi、Peskin 及 Sandoval 等參事  
共同提案投票

### 問題

是否應修訂市政府憲章，以防止那些犯有工作相關罪行並被判違反道德罪的市政府員領取由市政府補助的部份退休福利？

### 背景

舊金山選民於 1966 年投票通過立法，若舊金山員工退休系統所屬的員工，犯下與工作有關的違反道德罪行時，嚴禁他們領取任何有雇主補助的退休福利。從那時開始，所有選民投票通過的新退休計劃都會加入類似的條例。但是，最近一項法院決議判定這項憲章禁令只適用於退休服務福利，且准許犯下與工作有關的違反道德罪行的員工領取殘障退休福利。

### 提案內容

這項修訂案將重申選民的意圖，凡是犯下與工作有關之違反道德罪行的員工，都不可領取任何有市政府補助的退休福利，不論是全部或是部份補助。退休者仍可領取全部由他們個人存入舊金山退休系統內的退休福利。違反道德行為並無明確的定義。一般而言，這類行為是指揭露個人不誠實、準備為非作歹、不良個性或道德墮落的罪行。法院是根據個案各自不同的情形做判決。就 C 提案而舉的範例包括：偷竊、詐欺、違反公信或誠信責任等的罪行（輕罪及重罪）。

### 財政影響

主計官指出：

若提案建議的憲章修訂案經選民投票通過，依我所見，政府支出將不會因此增加。此憲章修訂案重申先前選民投票核准的政策，即遵守憲章內有關退休的條款，聲明屬於退休系統且犯有與公職有關之違反道德罪行的成員，不得領取由雇主補助的退休福利。

### C 提案的贊成意見

- 雖然舊金山已立法規定，不會讓在服務期間或時期內犯違反道德罪行的員工領取退休福利，但這項提案仍要清晰闡明該法律，聲明選民要將因殘障而退休的員工也照樣包括在內。
- 這項議案鼓勵公職人員按道德行事，阻嚇市政府員工不敢犯罪，因為他們可為此喪失由市政府補助的退休福利。
- 這項議案等於是一項保障，讓市政府不會將稅金浪費在違反公信力之市政府員工的退休福利上。

### C 提案的反對意見

- 這項議案不能深入解決市政府犯罪員工的問題，也無法阻止市政府員工犯罪。
- 法院尚未對違反道德行為定下一致的確定解釋，而且這項憲章修訂案可能會造成大量的訴訟案件。

## 以郵寄方式投票

要登記以郵寄方式投票，或要成為永遠以郵寄方式投票的選民，請聯絡選務部：

請發傳真至 (415) 554-4372 或致電 (415) 554-4411 索取選票。

您亦可上網站 [www.sfgov.org/election](http://www.sfgov.org/election) 查詢更多詳情。

選民必須於選舉當日晚上 8 時以前將填妥的選票寄交選務部或投票所。

於選舉當日晚上 8 時以後才寄交選務部的選票將不列入計票，即使缺席選票信封上的郵戳日期是在選舉當日或以前，亦一律不會被點算。

為確保您的選票會被點算：

- 請勿在選票上標上記號
- 切勿在選票上簽名或簽縮寫名
- 在回郵信封上簽上您的姓名

### 憲章修訂案

參事會提案投票 (全體投票同意)

#### 問題

是否應變更市政府憲章，擴大市政府任命董事及委員的政策，規定在填補這類組織實體的空缺時要提名、任命、或確認女性、弱勢及殘障候選人，藉此加強市政府董事會及委員會的多元化？

#### 背景

市政府憲章規定董事會及委員會的組成要能代表社區的多元特性，其中包括民族、種族、性別及年齡，且要能反映舊金山市不同利益團體和地區的意見。

市政府憲章沒有規定市政府要搜集董事會和委員會內成員多元特質方面的資料。根據婦女地位部門 (Department on the Status of Women) 的一項調查顯示，雖然舊金山人口比例為女性佔 49.3%、男性佔 50.7%，但女性在委員會、董事會及任務小組中所佔的比例卻少於本市的女性人口比例。在市政府委員會、董事會及任務小組的代表中，只有 48% 為女性，而男性佔了 52%。

#### 提案內容

此修訂案將擴展官方的市政府政策內容，規定董事會及委員會要能廣泛代表利益團體及不同社區，且要促進民族、種族、年齡、性別等多元化特性，其中要包括殘障類團體的代表。

此修訂案主要是表達選民的意願，規定市政府官員及機構在提名或任命董事會及委員會的成員時，要考慮且應適當地支持提名、任命或確認女性、弱勢及殘障等候選人來填補空缺。

婦女地位委員會 (Commission on the Status of Women)

依規定要在每位市長任職期間的第二年及第四年，進行有關董事會、委員會及諮詢組織等成員任命的分析，以追蹤這類組織遵守多元化任命的狀況。分析將包括性別、民族及性別取向、體能及/或其他從自願公開資訊中搜集而得的人口統計資料。

#### 財政影響

主計官指出：

若選民投票通過這項憲章修訂提案，依我所見，對政府的開支影響極微。

#### D 提案的贊成意見

- D 提案可加強市政府的政策內容，使每個委任的董事會、委員會及市政府所成立的任何組織，在成員組合上都可反映男性和女性、且顧及種族、民族、性別取向和各類殘障者的利益和貢獻。
- 舊金山市政府的目標是要使委任的組織更具包容性和多元化，這項議案正是朝著這個目標進發。
- 這項議案規定婦女地位委員會 (Commission on the Status of Women) 每年要提交報告，確保市政府追蹤多元化資訊的實況。

#### D 提案的反對意見

- 這項議案是要解決根本不是問題的問題。
- 調查所用的標準既不全面，又是隨意設定，根本不能精確擷取舊金山人口的關鍵特性。
- 這項議案會使政府在任命時不去考慮候選人的主要資格，反而造成以多元化為題的爭執。
- 這項議案會使董事會和委員會遞補空缺更加困難，令空缺狀態維時更久。



網上選舉資訊

[www.sfvotes.org](http://www.sfvotes.org)

## 規定參事會核准市長對公用事業委員會的任命， 且要訂定委員會委員的資格條件

### 憲章修訂案

由 Ammiano、Daly、Dufty、Elsbernd、Maxwell、McGoldrick、Mirkarimi、Peskin 及 Sandoval 等參事共同提案投票

#### 問題

是否該讓參事會有權任命公用事業委員會的兩名委員，且擁有權利核准市長所任命的其他三名委員？

#### 背景

舊金山公用事業委員會由市長任命的五名委員組成。獲任命者的任職期為四年。參事會在任命後 30 天內可以三分之二的票數否決市長的任命。否則，只有市長有權撤換委員。

舊金山公用事業委員會負責經營及維護市政府的下水道及水電輸送事務。部份水電資源會被轉售至加州其他區域。

#### 提案內容

這項憲章修訂案將准許參事會任命委員會的二個席次，市長有權任命三個席次。參事會需以過半數投票核准所有獲任命者。

委員會的每個席次需要由具備後述特定領域經驗的候選人來任職：第一席：環境政策和環境正義；第二席：支付水電費的用戶和消費者倡導團體；第三席：專案財務；第四席：具備水電系統或公用事業管理方面的經驗；第五席：一般成員。

公用事業委員會目前的委員將於 2008 年 8 月 1 日離職，他們的接任者將在 2008 年 6 月選舉後被選出。委員的任期是四年。但是，第二席和第四席一開始的任期是兩年。

#### 財政影響

主計官指出：

若選民投票通過這項憲章修訂提案，依我所見，對政府的開支影響極微。

#### E 提案的贊成意見

- 市政府的公用事業系統相當複雜，且即將進行 Hetch Hetchy 水庫的重大改善工程，因此本市市民應有最好的委員，專精於財務、公用事業管理、工程及環境等方面。
- 屋主們及其他繳付水電費的人士應該有屬於自己的代言人，可以監督這項 43 億美元的改善工程。

#### E 提案的反對意見

- 這項議案是因為市長和參事會意見不一致所造成。1998 年的憲章改革已清楚訂定了任命及批核各委員的辦法。我們不希望獲任命者是參事心目中的第一人選，但卻是市民及付水電費人士心目中的次選。
- 重建 Hetch Hetchy 水庫的工程不應有政治勢力介入，這樣會增加工程成本，令市民擔負更昂貴的水費。
- 現在不是去除委員會現有組織架構的時候，因為 Hetch Hetchy 水庫及其他大型工程的合約才在審查及簽署中。除了舊金山的市民以外，公用事業系統還有其他超過一百萬名用戶，他們是參事會未能代表的人。



查看今次選舉的無黨派詳盡資訊，包括您的投票地點、個人化的選票、候選人資料介紹、及選舉結果，網址：

[www.smartvoter.org](http://www.smartvoter.org)

#### 聯盟在電視及網上宣傳！

舊金山婦女選民聯盟與舊金山公共、教育及政府有線頻道共同合作，製作電視節目和投票錄影帶。我們很感謝 Access SF、SFGTV 和 EATV 的大力支持。五月時，您就會在電視和網路上見到：

討論地方投票議案



上網站 [www.sfvotes.org](http://www.sfvotes.org) 查詢電視節目表，或隨選隨看站內錄影帶。

## 條例

由公民始創提案投票

**問題**

市政府是否應規定在 Candlestick Point 及 Hunters Point Shipyard 開發的所有新屋中必須有 50% 的可負擔居屋？

**背景**

與舊金山的其他地區比較，Bayview Hunters Point 社區是低收入居民最集中的地區，亦是本市失業率最集中的地區之一。舊金山參事會及市長於 2007 年 5 月贊成支持一項綜合用途計劃的新概念架構，以期恢復 Bayview Candlestick Point 和 Hunters Point Shipyard 兩區的經濟活力。加州法律規定新建房屋必須要有 15% 的可負擔居屋比例。這次選票上的 G 提案則建議在當地新建的房屋要有 25% 的「可負擔」的居屋。

**提案內容**

- F 提案規定，Bayview Hunters Point 工程建地中屬於市政府核准之任何「整合開發計劃」的建房，其中 50% 必須是「可負擔」居屋。
- F 提案對「可負擔」定義為，出租的住宅房屋價錢(包括煤電水費)，每月不超過家庭總收入的 30%。
- 可負擔居屋的資格是以舊金山中間家庭收入為準的公式計算。在這些可負擔居屋中，三分之一專門為收入低於舊金山中間收入 (San Francisco Median Income, SFMI) 80% 的家庭提供，另外三分之一為收入低於 SFMI 60% 的家庭提供，最後三分之一則為收入低於 SFMI 30% 的家庭提供。
- 任何重建的 Alice Griffith Public Housing 要為現有住戶提供相同收入水平的一對一換屋單位，並要避免迫使現有住戶搬離。

**財政影響**

主計官指出：

市政府主計官處預估，若 F 提案單獨被通過，市政府收益直接受到的影響甚小。但是，若 F 提案與 G 提案一起通過（該條例提案建議 Bayview Hunters Point 和 Candlestick 地區開發計劃可由選民投票通過，令這些原本不可開發的地區，在議案通過後即可被開發），市政府的物業稅收益會比預期縮小，因為這條例規定可負擔居屋比例，直接壓低房產估值。若只有 G 提案被單獨通過，上述情況則不會發生減少的收益金額並無確實數目，但應該相當可觀。

**F 提案的贊成意見**

- Candlestick Point 和 Hunters Point Shipyard 的概念架構不保證該方案一定可以有 25% 的可負擔居屋。
- G 提案不保證可照目前的收入水平提供一對一換屋單位。
- F 提案強制規定，這些工地必需興建相等數量的可負擔居屋及市價住宅，舊金山市的低收入人士才可在本市居住及工作。

**F 提案的反對意見**

- F 提案會大幅減少必要的收益（預計 15 億美元），而開發 Hunters Point Shipyard 和 Candlestick Point 所需的基礎設施改善工程，本來就是靠這些收益來支付的。
- 任何開發商要在 Candlestick Point 和 Hunters Point Shipyard 工程地發展，都必需按規定遵守加州重建法律及市政府的「融合性房屋條例」(Inclusionary Housing Ordinance)。這些法律規定，工程建地上可負擔居屋數量要佔房屋總數的 15%。

### 條例

由公民始創提案投票

#### 問題

您是否支持由市政府、重建管理局 (Redevelopment Agency)、Lennar Corporation 共同為 Candlestick Point 和 the Hunters Point Shipyard 綜合用途開發案擬訂概念提案的決議，提案擬的概念是要提供可負擔居屋、開放空間及新公園、和設立新四九人足球場？

#### 背景

從前的 Bayview Hunters Point 社區憑著 500 畝海軍造船廠 (Naval Shipyard)，得以成長和繁榮，造船廠雇用多達 17,000 名員工，而大多數人都在當地居住。1974 年造船廠關閉，使得 Bayview Hunters Point 社區的經濟基礎遭受重創。多年來 Lennar Corporation (有獨家談判權協議)、市政府及重建管理局一直為 Hunter's Point Shipyard 商討開發計劃。

目前 Candlestick Point 的足球場為舊金山四九人足球隊租用，舖好路面的停車區由市政府擁有，由娛樂休閒及公園辦事處管理，該地尚有一處州立娛樂休閒區及相連的海岸步道。重建或建新體育館、開發可負擔居屋、開闢開放空間及海岸線通道、尋求經濟激勵及伴隨這些行動所帶來的機會等等議題，數十年來一直被廣泛討論。

選民於 1997 年投票通過 D 及 F 提案，作為 Bayview 重建計劃的一部份，市政府有權出租 Candlestick Point 體育館地以籌措高達 1 億美元的開發融資，並改變市政府區域劃分規定以便在新的 Candlestick Point 專用區 (Special Use District) 興建設有零售商店及娛樂中心的體育館。現存的體育館及停車場，佔用的是 Candlestick Point 的「開放空間」。

Candlestick Point 區內還有屬於舊金山房屋管理局管轄的 Alice Griffith 房屋開發方案，可是長久以來，舊金山房屋管理局及美國房屋及都市開發處都沒有提供足夠的資金，讓該房屋開發案可以進行必要的重建及 / 或修建工程。

#### 提案內容

G 提案是要選民投票支持開發案的概念架構，開發案中包括了市民公開評論的過程。該開發案主要將 Hunters Point Shipyard 和 Candlestick Point 的規劃和開發結合成為一個整體的振興經濟方案，目標是提供 300 畝的公園及公共開放空間、8500-10,000 戶全新可負擔居屋及市價房屋（包括出租和出售的房屋）、700,000 平方英尺的零售舖位、及 2,150,000 平方英尺供科技業或其他工業使用的綠化辦公室和研究所。

開發案內容包括在 Hunters Point Shipyard 為舊金山四九人隊興建足球場，以及改善當地交通和基礎設施。若四九人隊和市政府無法在期限內針對在 Hunters Point Shipyard 興建體育館一案達成協議，則 G 提案提供一套設有更多住屋、公園及綠化辦公室，但卻沒有體育館的計劃。此提案同時促使選民同意 Alice Griffiths 房屋開發案的重建及修建工程，現有居戶可獲得一對一的換房機會。

此議案是要促使選民通過 Bayview 地區的最終開發方案，市長及參事會均認為議案若能通過，Bayview 開發案的特定目標將可達到，此後 Hunter's Point Shipyard、Candlestick Point 及 Bayview 社區即可保留原地的特點。主要目標為：

- 提供高度綜合的出租和出售居屋單位，包括可負擔居屋（標準比例為 25%）及市價房屋；
- 促成 Alice Griffith 房屋重建案；
- 為 Bayview 居民帶來經濟和公共方面的實質好處；及
- 提高四九人隊留在舊金山意願，但與此同時，不管是否興建新球場，這項方案都會得財務支持。

G 提案可能會使 D 提案和 F 提案作廢，且會授權市政府出售、轉讓或出租由娛樂休閒及公園辦事處管理的 Candlestick 停車場土地，把目前這些「開放空間」變為非娛樂休閒性質用途。此提案會遵守市政府憲章的規定，就 Candlestick Point 和 Hunters Point Shipyard 地區因出售、轉讓或出租物業而失去的「開放空間」，預留相同面積作公

## G 提案

園和開放空間之用。

### 財政影響

主計官指出：

若選民投票通過這項創制提案，依我所見，就其本身而言，市政府開支直接受到的影響甚微。

此條例提出 Bayview Hunters Point 和 Candlestick Point 地區的開發計劃，目的是促進新商業、房屋、零售及停車場土地的開發案，並准許興建新足球場和其他開發方案。該開發計劃最終需要變更土地用途、高度及密度限制，及市政府規劃法規的其他要素和一些法律規定。若此規劃確實能促成原本不能在該地區存在的開發案，則市府的物業稅收益將會增加。

目前依照任何一個發展方案作預估，均要在未來數年動用 15 億美元來改善當地運輸、公用事業及其他基礎設施。這些開支主要來自私人資本及方案本身直接帶來的稅收和費用。

市政府規劃部、經濟及人力發展部、和其他辦事處會令計劃的管理費加多，但是，依照目前市政府大部份規劃程序來看，這些開支可由向開發方案所收取的費用填補。

主計官並未說明此開發計劃對零售商戶及地方經濟的潛在影響。

### G 提案的贊成意見

- 振興 Bayview 地區經濟的行動已被拖延得太久了，此議案可謂意義重大，其目標是興建可負擔及綜合用途的房屋、零售店及商用設施、並改建公園和提供開放空間。
- 此開發提案不必依賴仍屬未知之數的足球場。
- 當開發計劃就緒時，聯邦政府會出資資助除毒工程。
- 此提案促成 Alice Griffith 房屋重建開發案，並有具體方針防止現有居民被迫遷離。

### G 提案的反對意見

- 此提案僅僅是一項提議而已，它並不保證可以開發數量可觀的可負擔居屋，亦不保證居民一定能享受到實質的經濟好處。
- Lennar Corporation 已經令 Bayview 地區若干人士不和，該公司不應該是為該區進行這類大型方案的唯一談判合作夥伴。
- 討論 Alice Griffith 房屋重建方案時，並未向害怕被迫遷離的居民搜集足夠的意見。



### 加入或捐助舊金山婦女選民聯盟！

歡迎所有人士加入本聯盟當會員。加入聯盟成為會員表示您對我們的支持，並可協助我們教育選民，為選民提供作出選舉決定所需的資訊。您還可成為全美、加州及灣區聯盟的成員。

上網入會或捐款：

[www.sfvotes.org](http://www.sfvotes.org)

### 條例

由市長 Gavin Newsom 提案投票

#### 問題

是否應修訂選舉及政府行為規範 (Campaign and Governmental Conduct Code)，以禁止民選官員及受其控制的委員會向市政府承包商索取或收取捐款？

#### 背景

目前，選舉及政府行為規範雖有明文規定，市政府民選官員若必須核准某些承包合約，或者民選官員所在委員會必須核准某些承包合約，則承攬這類業務的承包商不可捐款給有關的民選官員或委員會，但只有那些簽訂超過 50,000 美元合約的承包商受此禁令限制。

這些承包商必須向有權核准其合約的民選官員，主動提供這項禁令通知，而且必須在一開始洽談合約時就這樣做。但是，目前沒有明確的法令限制民選官員不得向這些承包商索取或收取捐款。

#### 提案內容

若能加入此修訂案之嚴禁民選官員索取或收取捐款的規定，規範就能更有力。此禁令應在承包商將合約呈交參事會供核准決議時就開始生效。禁令將在合約獲批准或被拒絕後六個月持續生效。此外，此修訂案明訂任何不當捐款皆會被充公至市政府的普通基金之內。

#### 財政影響

主計官指出：

若提案建議的條例經選民投票同意，依我個人的看法，對政府開支影響極微。

#### H 提案的贊成意見

- 此提案可彌補目前規範未明確限制民選官員的漏洞，使他們不能再任意索取選舉 (包括投票議案) 捐款。
- H 提案可消除民選官員和承攬市政府業務的承包商之間的利益衝突。

#### H 提案的反對意見

- H 提案並無必要，因為行為規範中已列明禁止承包商和民選官員間的捐款事宜。
- 民選官員很難知道哪些承包商有可能承攬市政府的業務。
- 全面性審查選舉財務才是查出政治獻金負面影響的最好方法。

### 婦女選民聯盟介紹

舊金山婦女選民聯盟為無黨派的政治組織，旨在鼓勵得悉充份資訊的公民積極參與政府事務。本聯盟亦主動倡議政事，籍以影響公共政策。本聯盟不會支持或反對任何候選人或政黨。

本指南是由屬 501 (c)(3) 非營利教育組織的舊金山教育基金婦女選民聯盟製作。未取得舊金山教育基金婦女選民聯盟的明確許可，不得擅自複印此指南的任何內容。

由於贊助者及會員的慷慨支持，本指南才得以印行。特別鳴謝 Lisa & Douglas Goldman 基金會。